

致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主席劉皇發先生及其他委員：

以下是本人於2010年7月10日發展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發言：

今日70幾個市民及團體到來發言，是代表市民認為發展局未明市民心聲，在《建立共識》這本綠皮書，沒有細節，令市民有所懷疑及認為是假共識、假諮詢。

順寧道租客被迫遷事件，突顯條例及政策有所缺憾。有關當局亦承認，原有法例及政策互相產生出來的漏洞，給機會一些人在重建裡造假博多些賠償，但這本綠皮書第20頁，還在說密切監察情況，如有需要考慮研究方案及提供協助，還在說關注，還在說協助，似乎這本綠皮書所寫的還在構想階段，完全沒有在問題根本上著手研究，做功夫去補救。寫這本綠皮書的人根本仍沒有睡醒。

另外在第13頁，最低一行備註一欄，更把原本市民認為市建局運作、財務、賠償應提高透明度的想法，改變成為「會把將來重建的項目提早向公眾披露」，當作提高了透明度。

這種做法更令無良地產及無良業主做足準備功夫隨時把租客趕走，亦更令相當多業主不會對樓宇作出維修，只有用屁股去想東西的人，才會想得出這屎橋。真是令到市民覺得，在曾蔭權的領導之下，官都有一套的做法，就是市民說甚麼他們不會聽，聽了扮不明白，明白了又不會做，做又特登做錯，真的做錯了又死也不認，最要緊是保住官職，到時候曾蔭權就會大紫荊分帳，是分帳不是勳章，官商有份，永不落空。

順寧道被迫遷租戶，安置及原有補償至今未有，我亦在商台節目用電話和林鄭月娥對過話，局長亦表示會處理姚清保及其他租戶的問題，市建局主席張震遠亦親手接過姚先生的信，亦承諾會處理他和其他租戶的問題，但至今仍未有處理。

請 貴委員會就本人的發言內容及意見作妥善回覆！

順寧道重建關注組代表
何國強先生

二零一零年八月八日